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3-020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对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人选进行了投票表决，一致选举李勋龙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李勋龙先生将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李勋龙先生作为职工代表监事，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并对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和股东大会负责。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李勋龙先生，1980年3月出生，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2005年起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室主任、研发中心主任，担任过多个红外、激光、数据链以及综合光电系统总师，成功设计开发定型了多款技术先进的型号产品，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本公司监事。

李勋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李勋龙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勋龙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